***招聘岗位***

**青年高层次人才**

1.自然科学或工程技术领域，年龄不超过40周岁。

2.取得博士学位，并有连续3年及以上海外科研工作经历；在海外知名高校、科研机构，或知名企业研发机构有正式教学或科研职位。

3.取得突出研究成果或其他突出成绩的海外博士，可突破上述年限要求，破格引进。

4.引进后全职来校工作。申报时一般应未全职在国内工作，已经在国内工作的，回国时间应在一年以内。

**学校“青年拔尖人才选聘计划”（青年教授）**

1.具有海外高水平大学（研究机构）或国内一流大学博士学位。

2.在所从事领域已取得较为突出的学术成绩，并获得学术界同行认可。

3.具有广阔的学术视野和创新思维，有成为该领域领军人物的潜质。

4.理工科年龄不超过35周岁，人文社科类年龄不超过38周岁。

**学校骨干教师**

1.招聘类型分教授、副教授和助理教授。

2.具有海外高水平大学或国内重点建设高校博士学位。

3.申请教授职位年龄不超过45周岁，副教授职位年龄不超过40周岁，助理教授职位年龄不超过35周岁。

**博士后**

1.具有较强的科研水平和创新思维，且具有较强的发展潜力。

2.具有博士学位，年龄不超过35周岁且第一次进站时获得博士学位不超过3年。

***相关待遇***

**一、青年高层次人才、青年教授、学校骨干教师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 人才类型 | 薪酬（万） | 科研启动费（万） | 住房待遇（万） |
| 青年高层次人才 | 不低于45 | 不低于200 | 不低于118 |
| 青年教授 | 不低于35 | 理工20 | 68 |

1.为新引进教授提供薪酬35万元/年，副教授提供薪酬26万元/年，助理教授提供薪酬20万元/年。

2.为新引进骨干教师提供有竞争力的科研启动经费，并为教授提供62万住房待遇，副教授提供39万住房待遇，助理教授提供26万住房待遇。

3.对于全职引进的教师，将直接纳入国家事业编制，在住房、医疗、养老等方面享受国家规定的福利待遇，并协助解决子女入托问题。

4.学校具有教授任职资格整体审定权，可自评增列博士生导师。

5.对于青年高层次人才及学校“青年拔尖人才选聘计划”入选者，学校直接聘为教授职务，优先给予博导资格。

6.学校在自主科研项目等条件建设方面，为新引进人员提供优先通道。

7.以上待遇不含科研酬金及奖励。

**二、博士后**

1. 学校提供不低于20万元年薪，其中入选“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”和“博士后国际交流引进计划”者，学校提供不低于30万年薪，并对“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”入选者提供20万元科研经费。

2.参照国家事业编制，在住房、医疗、养老等方面享受国家规定的福利待遇，并协助解决子女入托问题。

3.学校为全职博士后在站期间提供2室1厅精装修公寓，自租房者按照2000元/月给予住房补贴。

4.博士后在站期间满足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聘文件规定的资历、业务条件，可参加专业技术职务评定。

5.鼓励博士后通过国际交流派出计划、香江学者等项目进行国际交流。

6.优秀博士后出站后可优先申请留校。

**注：其他高层次人才申请条件及相关待遇可咨询招聘人员**

**以上内容截至2019年6月**